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1-3
二、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 错更正专项说明	1-3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3846号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通信”）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号）等相关规定，天元通信责任包括：（1）识别前期会计差错，对已识别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适当的更正处理，确保更正后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地列报和披露相关信息；（2）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元通信管理层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元通信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元通信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鉴证报告仅供天元通信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告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相关的信息使用，未经本所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之签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洪仪*



李洪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路*



王路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 号）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存在的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启动新三板挂牌工作并对收入确认政策及收入确认业务单据进行了明确和规范，并按照确定的收入确认原则对各会计期间的收入确认重新梳理。重新梳理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应确认收入小于增值税申报的收入金额，由此导致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簿记载应交增值税金额与增值税申报表存在差异。

针对此项差异，因涉及到 2019 年度及之前各个会计期间、时间跨度较大，增值税重新申报存在较大困难。为保证财务数据的准确性，确保各项资产、负债计量谨慎、可靠的原则，对账簿应交增值税金额按照增值税申报表金额进行调整，并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

具体调整事项：



(1) 调整账簿应交增值税余额与增值税申报表未交增值税余额差异，调增应交增值税余额，同时，调减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

(2) 公司于 2019 年度购置的青海房产，根据购房合同及付款金额暂估房屋购置进项税。2021 年度取得购房发票时，因所购房屋属于营改增前建设房屋，取得的为零税率的购房发票，因此导致前期进项税暂估、资产入账价值不准确，调整购置房屋初始入账价值。

##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 (一) 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1,736,026.58	-1,736,026.58	
固定资产	37,989,531.42	162,235.32	38,151,766.74
应交税费	7,451,118.96	1,576,459.10	9,027,578.06
盈余公积	26,664,692.18	-315,025.04	26,349,667.14
未分配利润	216,673,468.80	-2,835,225.32	213,838,243.48
营业成本	158,258,948.40	6,084.83	158,265,033.23
净利润	18,454,945.52	-6,084.83	18,448,860.69

### (二) 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433,285.66	-433,285.66	
固定资产	47,057,870.12	168,320.14	47,226,190.26
应交税费	8,192,621.88	2,879,200.01	11,071,821.89
盈余公积	24,819,197.63	-314,416.56	24,504,781.07
未分配利润	216,694,470.43	-2,829,748.97	213,864,721.46
营业成本	157,776,312.22	6,084.83	157,782,397.05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净利润	26,619,671.36	-6,084.83	26,613,586.53
-----	---------------	-----------	---------------

(三) 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9,429,975.57	-2,350,145.67	7,079,829.90
固定资产	49,173,128.20	174,404.97	49,347,533.17
应交税费	442,863.50	962,340.00	1,405,203.50
盈余公积	22,157,230.49	-313,808.07	21,843,422.42
未分配利润	192,736,766.21	-2,824,272.63	189,912,493.58
营业成本	177,580,071.65	6,084.83	177,586,156.48
净利润	29,314,812.78	-6,084.83	29,308,727.95

(四) 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15,798,476.55	-1,699,008.00	14,099,468.55
固定资产	42,584,923.94	180,489.80	42,765,413.74
应交税费	3,072,745.22	1,613,477.67	4,686,222.89
盈余公积	19,225,749.21	-313,199.59	18,912,549.62
未分配利润	166,353,434.71	-2,818,796.28	163,534,638.43
营业成本	182,345,330.01	6,084.83	182,351,414.84
净利润	26,729,059.15	-6,084.83	26,722,974.32

天元瑞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1100000063553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洪仪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73-09-30  
 出生日期 1973-09-30  
 Date of birth 北京普祥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 北京普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230805197309301013  
 身份证号码 230805197309301013  
 Identity card No.



李洪仪的年检二维码.png

备注：继续教育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2.2.15 2013年4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5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5900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12-01  
 年 月 日





姓名 王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2-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728198802106114  
 Identity card No.



王路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  
 姓名: 王路  
 证书编号: 110101480381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8-05-11起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38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12 月 15 日